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19)

### 委任副主席 及 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吳旭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副主席及吳子威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起，下列執行董事將出任本公司新職務：

- (a) 吳旭洋先生（「吳旭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副主席；及
- (b) 吳子威先生（「吳子威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

吳旭洋先生自二零零三年起已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達七年，彼將專責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吳子威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起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董事會藉此歡迎吳旭洋先生出任本公司的副主席及吳子威先生出任本公司的行政總裁。

承董事會命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張賽娥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1)執行董事：吳鴻生先生、Richard Howard Gorges先生、張賽娥女士、吳旭洋先生、張為國先生及吳子威先生；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謝黃小燕女士、Hon. Raymond Arthur William Sears, Q.C.及董漢樟先生組成。